

#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 1. 机构设置情况

###### （1）内设机构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是市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局级，加挂北京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北京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牌子，归口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领导。

###### （2）所属预算单位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包括 61 个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本级）、首都师范大学、北京工业大学、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农学院、北京青年政治学院、北京联合大学、北京建筑大学、北方工业大学、北京工商大学、北京物资学院、北京服装学院、中国音乐学院、中国戏曲学院、北京舞蹈学院、北京电影学院、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北京印刷学院、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首都医科大学、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北京财贸职业学院、北京科技职业大学、北京市自动化工程学校、北京市邮政学校、北京铁路电气化学校、首都体育学院附属竞技体育学校、北京金隅科技学校、首都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首都师范大学附属育新学校、北京

西藏中学、北京教育学院、北京市盲人学校、北京开放大学、北京市少年宫（北京市青少年科技馆、北京教学植物园）、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北京教育考试院、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北京教育老干部活动中心（北京教育老干部大学、北京教育老干部党校）、北京学校、北京第一实验学校、北京市教育政务服务中心、北京高校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北京市教育考试命题阅卷服务中心、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综合事务中心、北京市教育档案馆（北京教育博物馆）、北京第四实验学校、北京教育融媒体中心、北京市教育资产与财务管理事务中心、北京市学校基建后勤管理事务中心、北京市数字教育中心（北京电化教育馆）、北京教育督导评估院、北京市教师发展中心、北京第五实验学校、北京第一实验中学、北京第三实验学校、北京第二实验学校、北京政法职业学院。

## 2. 部门职责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简称市教委）是市政府组成部门，加挂北京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简称市语委）、北京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简称市政府教育督导室）牌子，归口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领导。市教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事业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

政策，推进依法治教，起草本市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拟订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教育设施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

（2）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市教育工作。统一管理学前教育、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及其他各类教育事业。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建立各级各类教育相关标准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3）指导本市教育系统及农村、企业、社区的综合教育改革工作。推进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负责教育系统扶贫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深化推进市属高等学校管理体制变革。

（4）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市学习型社会、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5）根据管理权限，负责审核、审批国家举办的、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者个人举办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项目的设置、变更和终止，并履行监管职责。管理市属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管理学位、学科建设和研究生培养工作。协调管理中央部委在京高等学校。

（6）拟订本市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学校的设置和办学标准，制定教学基本要求和基本文件。组织编写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学校的教材，审定基础教育地方教材。

（7）研究考试招生改革工作，拟订本市招生考试与评

价制度改革政策和高等教育、中等教育以及研究生教育的招生计划，负责考试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负责北京地区中等以上学历教育学生的学籍管理工作。负责北京地区高等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工作。

（8）参与拟订北京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指导北京高等学校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和征兵工作。

（9）管理、指导本市基础教育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协调、指导各类学生的社会实践和校外教育工作。

（10）规划、指导北京高等学校自然科学、哲学和社会科学研究。组织北京高等学校承担国家及本市重大科研项目。指导北京高等学校科技创新平台的发展建设。指导教育信息化和产学研结合等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指导和保障工作。

（11）统筹规划、组织实施本市教育督导工作，制定有关教育督导与评估的规章制度和实施方案。组织教育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贯彻执行情况的督导检查。对义务教育实施情况进行监测，对义务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和均衡发展状况实施督导检查。

（12）负责本市各级各类教育发展状况和质量的监测以及各级各类学校办学状况和教育教学水平的督导评估。对区政府的教育工作进行督导和评估。指导区及市属有关单位开

展教育督导工作。对教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对教育政策的施行效果进行评价，提出报告和建议。负责发布督导报告。

（13）负责协调、指导本市教育系统人事和人事制度改革工作。参与拟订国家举办的各级各类学校编制标准。主管教师工作，指导教育系统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统筹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负责基础教育教师师德师风工作。负责北京地区教师资格认定。管理教育类社会团体。

（14）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市教育经费筹措、教育基本建设投资的政策。负责统筹管理市本级教育基本建设投资、教育经费及国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管理市本级教育国有资产和教育基本建设项目。负责协调高教园区建设工作。监督教育经费预算的执行情况。研究、拟订及调整教育收费政策及标准。

（15）规划、指导本市各级各类学校后勤和后勤改革工作。协调组织各区及有关部门做好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维护学校正常秩序等工作。

（16）负责本市教育系统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及对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指导国际学生和港澳台侨学生相关工作。指导汉语国际教育。负责中外合作办学和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的审核、审批和相关管理工作，驻华使馆人员子女学校注册及日常管理。负责教育类境外非政府组织的设立审核和监督指导。负责在京举办中外合作教育考试审核和监管。负责师生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的受理。

(17) 规划、指导本市教育科学研究、教育教学研究和教育现代信息技术发展工作。负责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工作。

(18) 负责本市教育系统的安全管理工作。对以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名义组织的各类活动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1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围绕建设教育强国目标，紧扣市委市政府和教育两委重点工作，强化统筹，优化结构，加强成本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努力发挥教育财政资金在首都教育高质量发展中的保障性作用。

##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 3235245.8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数 2960491.1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51%。

##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深入贯彻全国、全市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部署和北京市贯彻实施方案及三年行动计划要求，牢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扎实推进教育强国首善之区建设。

### (一) 彰显教育的政治属性

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组织高校师生参与重大活动服务保障工作，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新时代青年的爱国情怀与奉献精神。推动思政课建设内涵式发展，开展大中小学思政系列活动。举办“融铸式”教育协作京藏疆青蒙五地

中学生足球赛、艺术周、科技夏令营等系列活动。提升中小学生身心健康水平。突出立德树人，深化五育融合，以中小学生体育艺术科技实践活动和“七个一”“三大球”、美育芳草、劳动教育等系列活动夯实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根基。优化高校学科专业结构布局。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新增急需紧缺学科专业。加强部市高校交流合作，“新双培”计划结对共建高精尖学科。优化教师资源配置，跨学段贯通使用教师实现新突破。有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市属高校新校区和高校学生宿舍，优化资源供给。

## （二）厚植教育的人民属性

推进托幼一体化优质普惠发展。通过幼儿园托班方式新增普惠托位，“小小孩”多元化托育需求得到进一步满足。深化保教改革，完善市区园三级教研体系，开展学前教育宣传月、托幼质量月活动。组织幼儿园托幼一体化教师培训，提高托幼师资专业水平。随人口变化趋势新增学位，优化教育资源供给。构建长链条贯通培养体系，“课创计划”全面启动，“1+3”培养实验扩容提质。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学生核心素养培育进一步强化。加强教育服务保障水平。从源头保障校园餐安全、营养、可口，建设智慧食堂，推动“中央厨房+”试点运行。推动依法治教，凝炼“八五”教育普法品牌。持续提升校园安全水平，牢牢守住意识形态阵地，首都教育系统保持总体稳定。

## （三）突出教育的战略属性

有组织加强科技创新。加快建设北京研究中心、新一期

高精尖创新中心、北京实验室，推动建设国家学院，“一园多址”“多校一园”建设国家大学科技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能。人工智能和绿色能源 2 个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获批建设并实现实体化运行。推动以赛促转、以赛促创，“京彩大创”北京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报名团队不断增长。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推动卓越青年科学家计划项目建设，持续支持具有战略科学家潜质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加大基础研究支持力度，遴选 35 岁以下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加快推进“科学高中建设”“科技教育（STEM 教育）”两项教育部试点建设，构建科技教育实验校的推进矩阵，构建“课程、教学、资源、评价”四位一体新生态。推动教育领域人工智能示范应用。首届全市大学生“人工智能+”创新大赛聚焦真实产业需求，破解复杂场景难题。推进“京娃”系列智能体开发和应用，发布首都教育新地图。

####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工作机制健全性。不断在预算、收支、采购、资产、合同、绩效等方面加强制度研究和管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安全性。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执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执行政府采购业务。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加强会计基础业务管理，严格

根据经济业务实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政府会计准则》等规章制度加强会计基础业务管理，审核会计凭证，开展会计核算，编制财务报表报告，按时整理会计档案，保障会计基础信息的规范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安全性。

（二）资产管理。聚焦资源共享共用，高效盘活国有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国有资产运行效益。强化监督管理举措，开展资产处置等专项检查督查。扎实推进资产年报编报，加强统筹协调、做好业务指导，助力单位完成资产数据全量填报，夯实数据支撑基础。

（三）绩效管理。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促使预算单位切实树立成本效益观念，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不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深度融合，全面提高预算执行效能以及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四）结转结余率。2025 年度市教委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为 8.49%。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2025 年度市教委财政拨款预决算差异率 25.81%。

## 五、总体评价结论

###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度北京市教育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6.2 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来看，本年度财政项目实施规范、依据充分，紧扣重点工作，资金使用合规，项目整体成效较好。但也发现部分项目预算执行效率不高，项目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 **六、措施建议**

优化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考核指标。科学精准编制预算，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提升财政项目管理质效。